“行善、敬人、赞美上帝”
——论宋耀如在基督教影响下的特殊人生轨迹

朱玖琳

《宋耀如及其时代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中国福利会出版社 2009 年 9 月版，第 73-91 页。

内容提要 宋耀如早年带着传奇色彩在美国皈依了基督教，美国教会人士计划派他回中国作职业传教士布道，在教会的安排和教友的资助下，他在美国接受了高等教育，学习了系统的神学知识，并经历了专业的布道训练。长期的海外生活使宋耀如视美国为家，淡化了对祖国的感情。回国后，他以监理公会在华布道团年议会第一位华人会员的身份，先后在昆山、七宝巡回传教，后因不满于林乐知的高压和歧视而退出年议会，在川沙作“本处传道”后不久便彻底退出了布道团。虽然退出了布道团，但宋耀如是一个虔诚的基督教徒，终生都在恪守基督徒应尽的义务。在近代中国历史大潮的推动下，他逐渐从一个“土洋人”转变为一个爱国者、革命者，他不仅帮助孙中山从事反清大业，还从基督徒的角度为中国争自立，号召基督徒投入到救国运动中，在现实社会中实现《圣经》所提倡的自由、平等和博爱的精神。

关键词 宋耀如 基督教 监理公会 林乐知 社会福音

“我活着的目的是行善、敬人、赞美上帝；为别人做好事，将他们从永恒的惩罚中拯救出来。”在皈依基督教后，宋耀如对自己未来的人生追求作了如是表白。基督徒必须行善、敬人、赞美上帝，这是耶稣在登山宝训中对每一个门徒提出的要求，他要求门徒作“世上的光”照耀黑暗的世界，作“世上的盐”默默地为别人奉献自己。宋耀如作此表白其实是在承诺自己将终生恪守耶稣的教训，尽好一个基督徒应尽的义务。

宋耀如在一个特殊的时期，用特殊的方式，以自己特别的身份在美国皈依了基督教，成为监理公会（后改称卫理公会）的信徒。当时，在美国教会人士看来，他是一个来自“崇拜偶像”的“黑暗大地”的异教徒，他的皈依证明了上帝的荣耀，也让他们找到了一个把上帝的光明照耀到那个黑暗之地去的最佳人选，他们要让他作为传教士回到中国，“在中国人当中努力工作”。于是，宋耀如的人生走向了一个特殊的轨迹。

“他的情况关系到许多人的命运……”，马克蒂耶会督在迫不及待地要把宋耀如送回中国时，满怀信心地预想了宋耀如的未来。他以为宋耀如的未来就是作为一个职业传教士在中国传教，让众多的异教

徒看到上帝之光，皈依基督教。但是，在近代中国救亡图存的历史主音下，加之个人的主观因素，宋耀如最终放弃了教会为他设计的人生道路，转而以完全不同的特殊方式传播上帝之光，并影响了“许多人的命运”。

一、 摈弃“木头做的神像”

19 世纪初叶，基督教在中国遭遇“百年禁教”之后卷土重来，跟随百年前来华的天主教传教士的脚步，基督教新教传教士也将他们的足迹踏在了中国的领土上。1829 年，美国美部会（后改称公理会）传教士裨治文（Elijah Coleman Bridgman，1801－1861）受差会派遣来华传教，揭开了美国对华传教运动的序幕。但是在中国的闭关锁国政策之下，他们无法顺利开展传教活动。鸦片战争后，自《中美望厦条约》始，借助一系列不平等条约的传教保护条款，基督教传教士终于获得了深入中国内地传教的自由。于是，西方传教士大量涌入中国。

在基督教中，传播上帝之光是基督徒的义务，因此自宗教创始时便有传教活动。19 世纪 80 年代，美国国内学生志愿海外传教运动勃兴，美国各大教会都在竭力鼓动青年人到中国去传教。宋耀如正是在这个时候被引导到了北卡罗来纳州威明顿第五街监理公会教堂。这之前，他于 1875 年随兄长韩政准离开故乡海南赴爪哇谋生；[①]1878 年随宋姓养父来美；[②]1879 年 1 月逃离波士顿养父家，躲到美国海岸警卫队缉私船“艾伯特·加勒廷”（Albert Gallatin）号上，被好心的船长埃里克·加布里埃尔森（Eric Gabrielson）收留，作侍童；1880 年 8 月随船长转到北卡罗来纳州威明顿的“舒勒·科尔法克斯”（Schulyer Colfax）号船上。[③]

不管引导宋耀如的人究竟是埃里克·加布里埃尔森船长（Eric

---

① 见宋耀如 1881 年 7 月 25 日致林乐知函，詹姆斯·伯克（James Burke）著：《我的父亲在中国》*MY FATFER IN CHINA*，第 14 页，纽约：法勒和莱因哈特公司（New York：FARRAR & RINEHART, INC.）1942 年版。

② 见宋耀如 1881 年 6 月 25 日致父亲函，詹姆斯·伯克著：《我的父亲在中国》，第 14-15 页。

③见美国海岸警卫队报告：《查尔斯·琼斯·宋和埃里克·加布里埃尔森船长：世界历史的一个脚注》*Charles J. Soong and Captain Eric Gabrielson: A Footnote to World History*，美国海岸警卫队公共关系主任埃利斯·里德·希尔上尉（Ellis Reed Hill）1943 年 4 月 16 日致中国外交部长驻美办公室 Meng Sze 函附件，杜克大学档案。

Gabrielson）[①]，还是威明顿的罗杰·摩尔上校(Roger Moore)[②]，或者是威明顿的汤姆·拉姆塞夫人(Tom Ramsey)[③]，不管是其中的哪一位把他介绍给了威明顿第五街监理公会教堂的托马斯·佩奇·里考德牧师（Thomes Page Ricaud），他们都是虔诚的基督教徒，他们都希望宋耀如能皈依上帝。宋耀如终于被打动了。1880 年 10 月 31 日，星期天，在第五街监理公会教堂举行的礼拜仪式上，宋耀如起身向前跪下，一位目击者这样形容了当时的宋耀如："他看上去十分愉快并且容光焕发"。[④]礼拜结束后，他来到拉姆塞夫人家，和每一位集合在这里陪伴他的教友们握手。他告诉每一个人他"找到了救世主"，并宣布他希望返回中国，把基督介绍给他的同胞。在紧接着的又一个星期天，1880 年 11 月 7 日，里考德牧师主持了宋耀如的受洗仪式。当日，威明顿《星报》（Star）预告了这次仪式：

"今天上午，第五街监理公会教堂将举行洗礼仪式。一位中国皈依者将是这神圣仪式中的一员，迄今为止，他也许是在北卡罗来纳州接受洗礼的第一位'天朝人'。"

该日，仪式结束后，宋耀如在教堂里来回走动，与每一个人握手。他兴奋地告诉人们他是如何找到救世主的，并再次表示他希望返回中国并向他的同胞介绍耶稣基督的救助。[⑤]

皈依基督教后，宋耀如曾给在海南的父亲写了一封信，告诉他自己已是一个基督徒，并劝父亲也要摆脱偶像崇拜。他用传教式的口吻对父亲说："我记得我小时候，您带我到大庙里去拜那些木头做的神像。哦，父亲，木头神像不会帮助人，纵然你礼拜一辈子也没有一点好处。在我们过去的时代里，人们对基督一无所知。但是我现在已找到救世主，不论我走到哪里，他都会安慰我。请您竖起耳朵听，您能听到神的声音，请您抬起眼睛看，您能看到上帝的光辉。我信赖上帝，

[①]见美国海岸警卫队报告：《查尔斯·琼斯·宋和埃里克·加布里埃尔森船长：世界历史的一个脚注》，杜克大学档案。

[②] 见斯特林·西格雷夫（Sterling Seagrave）著：《宋家王朝》*The Soong Dynasty*,第 25 页，纽约：哈珀和罗出版公司（New York：HARPER & ROW, PUBLISHERS）1985 年版。

[③] 见沃特·N·蕾丝（Walter N. Lacy）著：《中国卫理公会一百年》*A Hundred Years of China Methodism*,第 81 页，纽约：阿滨顿-库科斯伯利出版社（New York: Abingdon-Cokesbury Press）1948 年版。

[④] 埃尔默·T.·克拉克（Elmer T. Clark）著：《中国蒋氏》 *The Chiangs of China*，第 15 页，纳什维尔：卫理公会书馆（Nashville：Methodist Publishing House）1943 年版；《查尔斯·宋北卡罗来纳皈依史实辨》*China article; check facts about Charles Soong's NC conversion*，《北卡罗来纳基督教倡导者》报 *North Carolina Christian Advocate* 1995 年 12 月 19 日，杜克大学档案。

[⑤] 威明顿《星报》1880 年 11 月 7、9 日，转引自詹姆斯·伯克著：《我的父亲在中国》，第 13 页。

希望凭上帝的意志再次在这个世界上看到您。”[①]

几个月后，在里考德牧师的安排下，宋耀如被送到了达勒姆富商朱利安·卡尔（Julian S. Carr）“将军”[②]的身边。卡尔“将军”日后回忆道：“我听说在威明顿有一个年轻的基督徒，他是乘汽船来到这里的。他很聪明，很有上进心。他想要接受教育，但是他处境困难，找不到让他进学校的办法。我答应帮助他。他来到了我家中，并住了下来，就像是我家庭中的一个成员。我资助他在圣三一和范德比尔特读书，直到他结束学业。他就是如同我儿子一般的宋查理。”[③]

圣三一学院（Trinity College）的土地就是由卡尔“将军”慷慨捐赠的，该校是今天美国南方最优秀的杜克大学的前身。在这里，宋耀如学习了还不到半年的时间便即将毕业。[④]1882 年 3 月，他在给女友安妮（Annie）小姐的姐姐玛蒂（Mattie）小姐的信中写道：“这儿的天气很好，不久将举行毕业典礼，我们必须努力学习。”[⑤]1882 年秋天，宋耀如转入田纳西州纳什维尔市的范德比尔特大学（Vanderbilt University）神学院（Divinity School）专修神学。[⑥]今天的范德比尔特大学的地位比杜克大学略逊一筹，但当时的圣三一还只是一个学院，与范德比尔特尚不能同日而语。根据宋耀如半年不到就在圣三一毕业的情况来看，他在圣三一读的还不一定是正规学制的课程，但是在范德比尔特情况就完全不同了。宋耀如在范德比尔特大学的课业十分繁忙而且内容复杂，从他就读两年后给达勒姆女友安妮小姐的信中，我们可以充分了解到他的学习状况：

亲爱的安妮小姐：

的确，我曾一度未给你写信；但你一定还记得在我收到此信之前我给你写过一封信。但是，你说不管我有没有收到回信，我都应该给你写信。好吧，但是我每周要花 24 小时背诵经文，而且经文极难又

[①] 宋耀如 1881 年 6 月 25 日致父亲函，詹姆斯·伯克著：《我的父亲在中国》，第 14-15 页。

[②] 卡尔当过兵因而被人们尊称为“卡尔将军”，虽然他并不是真正的将军。

[③] 考斯登·J.·哈瑞尔主教（Bishop Costen J. Harrell）著：《使一个国家受惠的馈赠——卡尔将军和宋查理的故事》*A Gift That Blessed A Nation: The Story of General Carr and Charlie Soong*，卫理公会出版的小册子（Pamphlet published by the Methodist Church），杜克大学档案。

[④] 斯特林·西格雷夫在《宋家王朝》书中称依据当地的传言，宋耀如是因为风流韵事（并非与安妮小姐）引起当地人不满而被转到了范德比尔特大学。但是，根据宋耀如的书信内容和学校程度的变化可以判断，斯特林·西格雷夫的判断是错误的。

[⑤] 宋耀如 1882 年 3 月 31 日致玛蒂小姐函原件，杜克大学档案。

[⑥]埃尔默·T.·克拉克著：《中国蒋氏》，第 18 页。

长。在本学期，除了日常学习外，我还要做 2000 页的同步阅读，并经受一次同步阅读测验的考验，以及与课本内容有关的考试。我期望，对我最尊敬的朋友来说，这是我未及时回信的充足理由。

我们将在 5 月 9 日开始期末考试，22 日结束。

我真希望就在今晚能有足够的时间给你写一封长信，但我却做不到。

你也许能在 5 月 24 日或 25 日等到我的一封长信。

是的，我正越来越急切地渴望见到你们大家，但是，今年夏天我是否能回达勒姆还得靠别人而不是我自己。我希望我能有办法支付我的路费。

我必须坚持到考完不久以后的所有考试，所以在考试结束之前，我无法再写信给你了。顺便说一下，我写了一个剧本，我想寄给你。但是，你别认为你会喜欢它，没什么好的出自“拿撒勒”[①]，因为它是我自己的独创。知道你们大家都很好我很高兴。请把我衷心的问候带给大家。

愿你在祷告时记得我。

我完全不知道今夏我将做什么。但是，我已制定了一个计划，我想付诸实施（如果上帝愿意的话）。这一计划就是：传教演讲。在我们的阅览室有各种神（像），如果下月我来达勒姆的话，我会带来；那样，你就可以欣赏他们，或对这些无生命的神（像）有一个新的认识，并了解他们的特性。好啦，又到了背诵时间啦，我必须马上结束这封信了。请让我再次收到你的回信吧。

你忠诚的

查尔斯·琼斯·宋

1884 年 4 月 24 日于范德比尔特大学[②]

在范德比尔特，宋耀如更加坚定了自己回国传教的决心，他给监理公会在华布道团团长林乐知写信说：“我希望能按上帝的旨意很快见到您。我不知道我还要在美国呆多久，但我将尽可能彻底地作好准备。当我完成我的学业时，我希望我能把光明带给中国人。我活着的目的是行善、敬人、赞美上帝；为别人做好事，将他们从永恒的惩罚

[①] 出自《约翰福音》1：46——“拿但业对他说，拿撒勒还能出什么好的么。腓力说，你来看。”

[②] 宋耀如 1884 年 4 月 24 日致安妮小姐函原件，杜克大学档案。

中拯救出来。”[①]

1885 年 5 月，宋耀如完成了全部神学课程，在范德比尔特大学毕业了。他获得了毕业文凭，但未取得学位，因为他不是大学毕业生，通过的只是圣经系的考试。[②]宋耀如还想在美国再留一、二年，继续接受教育，因为当时很多传教士借助自己医者的身份救人灵魂，所以宋耀如也想学医，以更好地回国传教。虽然卡尔“将军”已答应继续资助他，但他的这一请求却被监理公会会督马克蒂耶（Bishop McTyeire）粗暴地拒绝了。他在给林乐知的信中用刻薄的话语评价宋耀如的这一请求道:“不应该在他还没有在中国人当中努力工作之前，就把他身上的中国佬习性耗尽。他早已‘尝过了安乐椅的滋味’，并且不反对享受高级文明的惬意。”他要求林乐知尽快派送去做巡回布道工作，“即使没有车马也要徒步而去。”[③]马克蒂耶会督的话至少代表了部分教会人士对中国，以及对宋耀如及其人生的态度，宋只是一个来自“黑暗大地”的中国佬，他们只需要他做最基本的工作，没有必要再让他享受更多的“高级文明”。监理公会上层主管对中国以及对宋耀如的藐视，直接地影响到了宋耀如的未来，从而使宋耀如最终偏离了他们的设计，而改用自己的方式“赞美上帝”。

二、 “把光明带给中国人”

1885 年 12 月，宋耀如跟随监理公会传教士、医学博士柏乐文（W. H. Park）启程回国。启程前不久，他参加了监理公会于 11 月 25 日至 12 月 2 日在夏洛特（Charlotte）举行的北卡罗来纳州年议会。议会制是监理公会实行的组织制度，其中总议会是最高立法团体，每四年举行一次，由年议会推选代表参加，对于一切有关事项有充分的立法权；区域议会是美国境内的代表性议事团体，亦每四年举行一次，由在同一区域内的各年议会推选代表参加，其职权为推选会督及总议会各部门的委员人选；中央议会是美国境外的代表性议事团体，相当于“区域议会”；年议会是基本行政团体，负责督导区域议会或中央议会所

[①] 詹姆斯·伯克著:《我的父亲在中国》，第 16 页。
[②] 见埃尔默·T.·克拉克著:《中国蒋氏》，第 22 页;《上海孙中山宋庆龄文物图录》，上海辞书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311 页。
[③] 詹姆斯·伯克著:《我的父亲在中国》，第 17 页。

划定的区域之内的一切教务。[①]在北卡罗来纳州年议会上，宋耀如受命作为“试用传道”回中国传教。[②]按照常理，“试用传道”必须试用两年后方可按立圣职，加入年议会。[③]但宋耀如情况特殊，为了尽快让他回国传教，在会督马克蒂耶的特许下，北卡罗来纳州年议会破格吸纳他入会并由会督按立“副牧”圣职。自此，宋耀如不再只是一个普通的教友（layman）了。

作为一名在美国破格提升的正式神职人员，回国后的宋耀如似乎并没有从中获取更多的人格上的尊严，反而明显地受到了布道团团长林乐知博士的轻慢。

林乐知是著名的传教士报人，对近代中国社会发展颇有影响。他推崇以中国上层官宦士绅为对象，以融合中西文化为手段的间接传教方式，主张通过改造社会来传播福音。来华伊始，他便师从主张变法改良的晚清著名思想家王韬治汉学。他办的《万国公报》集宗教、政治、科技和社会新闻与一体，连光绪皇帝都非常爱读。他在江南制造局翻译馆任编译长达 16 年之久，译述了十余本有关外国历史、地理及自然科学的著作。他还积极介入通过教育渗透宗教的活动，曾任广方言馆英文教习，负责为各教会联合组织的“学校和教科书委员会”编辑高等教材，并创办了中西书院。

林乐知推崇“福音派”传教方式本无可厚非，但他是一个傲慢专横的人，他不仅瞧不起当地华人布道员[④]，只邀请华人学者到家中作客，而且他还把他的方式强加于布道团里那些只讲个人灵魂得救的“基要派”传教士，这就导致了他的同事们的不满，甚至有人因此而返回美国。

因为宋耀如长期生活在海外，没有汉学基础，无法起到林乐知所要求的“福音派”传教士的作用，再加上受马克蒂耶会督对宋耀如的傲慢态度影响，所以，在宋还未抵达中国的时候，林就已经对他充满

---

① 《卫理公会法规》附编“教会名词的定义”，第 388-389 页。监理公会在华年议会是监理公会在中国的最高行政机构，初称“监理公会在华布道团年议会”（The Annual Conference of the China Mission of 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South）。1922 年中国民族主义高涨，应中国赴美代表的要求，美国监理公会总议会确认中国监理公会的年议会为中华议会，不再是其辖下的一个地区组织。以后中国监理公会的年议会便被称为“中华监理公会年议会”（China Conferenc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South）。

② 埃尔默·T.·克拉克著：《中国蒋氏》，第 22-23 页。

③ 《卫理公会法规》三四一款，第 97 页。

④ 为读者方便，本文将布道团中的华人译为“布道员”，西人译为“传教士”，但这两种称呼在本质上并没有区别。

了成见。1886 年 1 月 12 日，林乐知给差会写信表示：中西书院那些学贯中西的学生远比宋耀如优秀，“宋决不会成为一个国学大师，最多只是一个失去民族特征的中国人。除非给他的报酬和地位远远超过他所应得的，他是不会满意和高兴的。”[①]

于是，林乐知没有如母会所计划的那样，安排宋耀如在中西书院教书，而是直接把他派去了苏州。

在苏州，宋耀如曾与教他学上海话的曹子实牧师住在一起。曹少年时是监理公会传教士雷大卫（D. C. Kelley）医生的仆人，雷医生 1856 年因不满林乐知而回国，曹随其赴美。虽然在美国生活了 14 年，但曹没有受过良好的高等教育，又因为常与黑奴在一起，致使其口音带有浓重的南方土腔，所以语言课常常发展成宋纠正曹的英文，而不是曹纠正宋的上海话。这让曹十分气恼，斥责宋为“自命不凡的家伙”。[②]

曹牧师虽然严厉，但是真正打击宋耀如的还是林博士的敌意。离家 11 年了，宋耀如急切地想回海南故乡探望自己的父母，他是在距春节仅半月余的时候抵达中国的，他十分清楚“临近中国新年时或新年期间，中国人是非常不愿意去沿海地区和海南岛的”，所以他一定是在春节过后才向林乐知提出了回家的要求，却遭到了林的断然拒绝，他命令宋耀如必须等到来年春节时才能走，这就意味着宋就算再等上一年，还是会因为交通原因而无法返乡。林乐知的确非常过分，1886 年 6 月 14 日，宋耀如在给美国朋友的信中十分愤怒地宣泄了自己对他的不满：“我对这种权势感到极度不悦，但我必须耐心地忍受。如果我草率从事，家中的人们也许会不理解事情的性质，而且他们（尤其我在达勒姆的朋友们）也许会认为我不是一个忠诚的循道宗信徒和守规矩的人；所以我不得不像耗子一样保持沉默。但是只要时机成熟，我将不顾一切地摆脱眼前这个主管人的一切骄横的权势，置他所有飞扬跋扈的态度和他对本地布道员的憎恶于不顾。这个人是个‘大莫卧儿’[③]，大约在一年前，他就想解散所有正在布道的本地布道员。而且他这个人无视我被赋予的特权和平等地位。我不喜欢在他手下工

[①] 詹姆斯·伯克著：《我的父亲在中国》，第 31-32 页。
[②] 詹姆斯·伯克著：《我的父亲在中国》，第 31 页。
[③] 意即拥有无上权力的人。

作，我要申请调到日本去。”因为林乐知的敌意，宋耀如自觉地把自己归入了林所反对的基要派传教士行列，而且与他们建立了友谊。他告诉朋友道：“我们上周六（12 日）得到情报，母会已决定在日本建立布道团。就是说下列先生将被委派去那里工作：蓝柏、蓝华德（蓝柏的儿子）、段医生。这些传教士没有一个人受得了上海的‘一言’”。[①]

在达勒姆、威明顿、北卡罗莱纳的时候，宋耀如受到周围人们普遍的关怀和爱护，但是在自己的祖国，他不仅处在林乐知的高压之下，并且因为自己外形上的美国化而使祖国的同胞无法接受他。当他在上海街头出现时，孩子们尖叫着“洋鬼子”跑开，大人们则叫他小矮子。[②]这让宋耀如觉得这片给予他生命的土地“远不是一个像家一样的地方”，“美国比中国更像家”[③]。这也是他回国初期对母国缺乏感情，准备转到日本去的原因之一。

不久，也许出于蓝柏等人为宋耀如的力争，宋耀如在夏天实现了自己回乡的心愿，但却未能如愿与蓝柏等同转日本。1886 年 9 月 28 日，新任会督韦理生为创立中华年议会抵达上海。11 月 17 日至 24 日，他在上海林乐知住宅主持召开了监理公会在华布道团第一届年议会（The First Annual Conference of the China Mission of 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 South），宋耀如直接由北卡罗来纳州年议会转入，成为监理公会在华年议会的第一位华人会员，以“试用传道”的身份被派往属于苏州教区的昆山传教，并被定为年议会“建堂部”的六位常年委之一，负责上海监理公会教堂的修建工作。

根据监理公会在华布道团第一届年议会记录，中华年议会共有“圣日学部”、“学塾部”、“布道部”、“建堂部”、“董事部”5 个项目，把初来乍到的宋耀如选入“建堂部”并不是因为他的地位高，在“建堂部”，宋耀如名下还有一位不属于年议会成员的华人传道员。除了掌握行政大权的“董事部”，其它各部均有若干华人传道员。除宋耀如之外，参加第一届年议会的华人传道员共有 9 人，但都未被收入年会，之所以被选进常年委的名单，是因为会议规定：“本年会应有之各项

[①] 宋耀如 1886 年 6 月 14 日在苏州致美国朋友函，杜克大学档案。
[②] 詹姆斯·伯克著：《我的父亲在中国》，第 32-33 页。
[③] 宋耀如 1886 年 6 月 14 日在苏州致美国朋友函，杜克大学档案。

委酌，得于必要时选派教友充任之。”当时建堂捐款收入为“无”，考虑到宋耀如恩人朱利安·卡尔是一个慷慨的富商，显然这就是他被选入建堂部的“必要”。

把宋耀如独自派往昆山传教同样也不是因为他地位重要。宋耀如刚刚从国外回来，连沪语都讲不利索，直接选他去那里只是为了实践马克蒂耶会督的规定，尽快地把这个“中国佬”投入到中国人当中去工作。

在昆山，宋耀如独自一人生活，“面对一份他完全不能适应的工作”[①]，开始了他的传教生活。他换上长衫，带上黑色瓜皮帽，用不熟练的当地土话传教。春节期间，他又收到美国女友安妮小姐的父亲詹姆斯·索斯盖特（James Southgate）的来信，告诉他安妮小姐已经病逝。这个孤独的青年悲伤地回了一封语无伦次的信。[②]

1887 年 10 月，监理公会在苏州举行第二届年议会，宋耀如再度作为“试行传道”被派往昆山。不久，在上海，26 岁的宋耀如在监理公会“建堂部”首席常年委李德（Clarence Reid）牧师的主持下与 18 岁的倪珪贞结婚。[③]

排解在昆山的寂寞是宋耀如结婚的客观原因，但更重要的是倪珪贞拥有宋耀如眼中的“高贵血统”。她出生于基督教家庭，父亲倪蕴山是上海伦敦会天安堂牧师，母亲徐氏是明代礼部尚书、天主教在华“三大柱石”之一、著名科学家徐光启的后代。除徐光启外，徐家还出过另一位在中国基督教史上留名的虔诚信徒——徐光启寡居的孙女甘地大（Candida）。宋耀如对此感到十分骄傲，曾自豪地向范德比尔特大学的老同学、监理公会在华传教士步惠廉讲述了妻子这段荣耀的家史。

在基督教家庭长大的倪珪贞十分支持丈夫的传教工作，婚后即陪伴丈夫赴昆山传教。一位在上海与她相识的美国女教师曾这样形容她：“她逐渐学会了喜好监理公会牧师轮流巡回传教的制度，她珍惜与那些乡间妇女的友谊。她们抱着她们病中的孩子来找她，而她则给

---

① 詹姆斯·伯克著：《我的父亲在中国》，第 33 页。

② 见宋耀如 1887 年 2 月 7 日自昆山致索斯盖特函，杜克大学档案。

③ 见宋耀如 1887 年 12 月致詹姆斯·索斯盖特函，埃尔默·T.·克拉克著：《中国蒋氏》，第 27 页。他们的婚礼很有可能就是在刚刚于上海汉口路、云南路口落成的上海监理公会教堂——三一堂中举行的。三一堂 1890 年改称摩尔堂，1931 年移至今汉口路、西藏路口，即今沐恩堂。

她们提供教会的药品。她教她们游泳，教她们使用肥皂和洗衣粉；她为她们演示如何煮沸生牛奶，使其卫生而有益于她们孩子的健康。她爱她们，她们也回报她。”[①]

在妻子的帮助下，宋耀如逐渐适应了自己的工作。1888 年，第三届年议会时，他在“试行传道”二年期满后顺利转正，作为“巡行传道”继续留在昆山传教。1889 年，在第四届年议会上，他被转到属于上海教区的七宝传教。[②]之所以转到上海附近，应该是出于宋耀如自己的要求。这一年的 4 月，倪珪贞的父亲在上海病逝；同年 7 月，宋蔼龄在昆山降生。在蔼龄之前本还有一个男孩，但是却不幸夭折了。也许为了照顾好孩子和母亲徐氏，倪珪贞选择了回上海娘家居住。宋耀如要经常回上海探望妻女，从七宝回上海当然要比从昆山回上海方便得多。

1890 年 10 月 15 日至 21 日，监理公会在上海举行第五届年议会，宋耀如自请降为“本处传道”，退出年议会，并主动提出在妻子的故乡川沙传教。[③]据 1935 年编印的《中华监理公会年议会五十周纪念刊》记载，宋耀如曾先后在昆山、七宝、太仓传教，未提川沙。太仓虽然属于上海教区，但与七宝相比远离上海市区。宋耀如也不可能不经年议会讨论批准，就直接去其他地区布道。应该是该纪念册在编写过程中将 1890 年年议会记录中的“Tse So”误译为“太仓”了，太仓当时的英文是“Tai Tsang”。

宋耀如在川沙作“本处传道”不必再像作“巡行传道”时那样必须居住在布道地区，全职从事布道工作。虽然“本处传道”的地位比“巡行传道”低，但所要求承担的义务也比“巡行传道”少，所以宋耀如只是填补了监理公会在川沙的空缺，“但无须专职于此”。[④]

不久，宋耀如彻底退出了布道团。

三、 “我能够为我的人民做更多的事情”

[①] 伊丽莎白·克莱波呐（Elizabeth Claiborne）：《宋珪贞夫人——她的工作日》*Mrs. K. T. Soong—Her Day*，《传教士之声》*The Missionary Voice* 1931 年 12 月，第 586 页。转引自埃尔默·T.·克拉克著：《中国蒋氏》，第 40—41 页。

[②] 埃尔默·T.·克拉克著：《中国蒋氏》，第 30 页。

[③] 《教务杂志》*Chinese Recorder*1891 年，第 39 页。

[④] 埃尔默·T.·克拉克著：《中国蒋氏》，第 30 页。

宋耀如退出布道团的想法其实早就在酝酿之中了。1888 年春节期间，他在昆山接待步惠廉时说：“比尔，有时候我认为如果我真的从布道团脱身，我能够为我的人民做更多的事情。”“你知道我在我所供职的布道团所给的精神和物质压力下的感受。”[①]

宋耀如离开布道团的原因除了林乐知的高压外，还有因林的歧视而导致的薪水问题。宋耀如是第一个接受薪水的华人巡回布道员，为了以示与美籍传教士的区别，林乐知给他定的薪水大约每月 10 美元。[②]这一方面让宋耀如感觉自己受到歧视，另一方面也给这位尝过西方“安乐椅”滋味的年轻人带来了生活上的窘迫，虽然有了孩子以后布道团给他加到每月 15 元，但是这仍然无法让他养活一家三口。为此，宋耀如在自降为“本处传道”后，将主要精力转到为上海美华圣经会工作上来。美华圣经会创立于 1833 年，是在中国分发圣经的跨宗派组织，在上海、汉口、广州、成都和重庆等地设有分支机构，上海美华圣经会是其中最大的一支。它没有专门的印刷机构，一般委托美华书馆印刷。[③]《中国蒋氏》的作者埃尔默·T.·克拉克以为宋耀如是美华圣经会的代理人，事实上美华圣经会在华代理人均为外籍传教士，宋耀如最多是受上海美华圣经会的委托印刷并推销《圣经》。

宋耀如在经商之后彻底退出布道团，引起了北卡罗来纳人的误会和不满。消息传到宋耀如的耳中后，他十分不安，1892 年 10 月 19 日，他给《罗利基督教倡导者》（the Raleigh Christian Advocate)报的专栏写了一封信，专门解释他退出布道团的原因，并说：“我现在与美华圣经会有联系，但是我仍在做与我们教会有关的工作。”“我现在负责管理我们新的监理会堂，它是美国堪萨斯城摩尔兄弟捐赠的，是中国当地最好的一座教堂。我们在这所教堂里开办了一所很大的主日学校，有一个很不错的教员班子。我本人也教一个班级，这个班很好，学生有老有小。我们非常享受这个‘国际主日学’。”[④]

对于退出布道团，宋耀如一直心怀愧疚，他特别用第一个基督教

[①] 詹姆斯·伯克著：《我的父亲在中国》，第 44 页。
[②] 詹姆斯·伯克著：《我的父亲在中国》，第 44 页。
[③] 力宣德（Carleton Lacy）：《在华圣经工作一百年》*A Century of Bible Work in China*，载《教务杂志》1934 年。
[④] 斯特林·西格雷夫著：《宋家王朝》，第 62 页。

传教士的名字“保罗”为长子宋子文取教名，以期儿子能继承他所放弃的事业。[①]为了表示自己丝毫没有减弱对上帝的信仰，他在实业蒸蒸日上的同时，亦热心于上海的教会事业发展。1900 年 1 月 6 日，他同张振声、颜惠庆、曹雪赓、黄佐庭等 35 人一起在博物院路（今虎丘路）“皇家亚洲学会”召开“上海中华基督教青年会”成立大会，确定该会宗旨为提倡德、智、体、群育，以“非以役人，乃役于人”的精神改造社会，造就青年。青年会的活动主要是利用公余时间，提倡教品辅仁的团契和高尚娱乐以及补习教育等活动。因为热心其中，宋耀如还担任了董事部成员，以后继张振声（1900-1906）、黄佐廷（1907-1910）、王阁臣（1911-1915）之后担任了该会第四任会长。[②]

历史的长河推动着每一个身陷其中的人。宋耀如起初只是因为布道团不给他个人与美籍传教士平等的地位而退出了布道团，但是随着近代中国社会的动荡，救亡图存的呼声日涨，宋耀如已不再局限于个人的视野。他是作为一个爱国者和革命者，从基督徒的角度为他的同胞“做更多的事情”。

十九世纪中叶，西方列强借助“坚船利器”强行打开中国大门。之后，列强各国蜂拥而至，侵占中华土地，掠夺华夏资源。这其中也有传教士的“功劳”。部分传教士为本国获取情报、担任翻译，亲身参与了本国的侵华活动。另一方面，传教士借助不平等条约的保教条款强行进入中国内地，与当地官民不可避免地产生了矛盾；而教会的特权又促使一些中国人为“吃教”而入会，甚至借助教会势力横行乡里，这更激发了当地的不满情绪。于是“教案”频频发生。宋耀如刚刚回国时就隐约感觉到了教会的不妥。他在给詹姆斯·索斯盖特的信中说：“宜昌本地的罗马天主教徒与当地的官员和百姓有很多矛盾；但是，天哪！他们只会给自己带来毁灭。”[③]19 世纪末，为抵抗侵略，打击传教活动，义和团运动爆发。这是一场大规模群众暴力运动，直接针对西方在华人士包括在华传教士及中国基督教徒。在暴力活动中，许多无辜的传教士及其家属以及中国基督教徒遇害。但是，对于悲剧的发生，教会本身的责任是不可推卸的。

[①]詹姆斯·伯克著：《我的父亲在中国》，第 135 页。

[②] 参见《上海中华基督教青年会三十五周年纪念册》第 7 页，上海中华基督教青年会 1935 年编印；《上海青年志》，华东理工大学出版社 2001 年版。

[③] 宋耀如 1886 年 10 月 7 日在苏州致詹姆斯·索斯盖特函，杜克大学档案。

1900 年，义和团运动失败，八国联军攻入北京。次年，清政府“量中华之物力，结与国之欢心”，与英国、美国、日本、俄国、法国、德国、意大利、奥匈、比利时、西班牙和荷兰签订了空前丧权辱国的《辛丑条约》，致使中国完全沦为半殖民地国家。

虽然教会又一次在强权下得到了保护，但是许多虔诚的教徒并不以此为安慰。尤其是中国教徒，他们既经历了庚子惨祸的恐惧，又蒙受了《辛丑条约》带给中国人的奇耻大辱。于是，20 世纪初叶，中国基督教自立运动兴起。在上海，长老会牧师俞国桢首先出面，倡议各教会有志信徒谋求“自立、自养、自传”，打消不平等保教条约，脱离西教会管辖。这个时候的宋耀如已不再是视美国为家的“土洋人”了，他已加入孙中山领导的兴中会，参与到反清革命的大业中。正是在他的建议下，孙中山于 1895 年发动了第一次反清武装起义——广州起义。像许多爱国者一样，宋耀如对包括美国在内的西方列强对中国的侵略和掠夺也同样强烈不满，他是上海教会自立运动创始人之一。

1902 年 11 月 30 日（壬寅冬月朔），鉴于是年湖南辰州教案，“西政府索赔甚苛”，宋耀如同高凤池、谢洪赉、黄家柟等上海爱国教徒一起，在摩尔堂发起成立“中国基督徒会”，公推俞国桢为会长，以“爱国爱人之心，联络中国基督徒合为一群，提倡中国信徒宜在本国传道，……不以教派而分门户，惟集群策群力以谋自行传道于祖国为职志”。“中国基督徒会”是上海最早的基督教自立会，其成立后，河北、山西、河南、湖北、湖南、四川、福建、广东各省都有人纷纷响应。[①]

继自立运动兴起之后，宋耀如又同上海教会的中国教徒一起，积极投入到拒俄运动中。1903 年，俄国拒绝交出在镇压义和团时所占我东三省土地，企图长期霸占东北，并提出七项无理要求，中国人民遂由此而发拒俄运动。上海是全国拒俄运动的中心，上海各教会的中国教徒相约于 5 月 24 日下午四时半在美华书馆集会，抗议沙俄占我东北，并为东三省事祈祷。“在美华书馆演说者以宋君耀如为最著，大旨谓耶教救国有自由之权，今俄人夺我之地，我欲自保，并非夺人

[①]《中华基督教会年鉴》1931 年，卷十一，贰：92；胡贻谷：《谢庐隐先生传略》，上海青年协会书报部 1917 年版，第 51 页；《基督教对于时局最近之概论》，《中华基督教会年鉴》第一期，1914 年，第 12 页。

之地也。”美华书馆集会结束后，大家又于晚八点在摩尔堂集会，“先为东三省事祈祷，并议抵制之策。”[①]

拒俄运动在清政府的镇压下失败，参与运动的许多日本留学生由此而走上了反清革命道路，继兴中会之后，华兴会、光复会等重要革命团体纷纷成立。

1911 年 10 月，武昌起义胜利，敲响了统治中国二百多年的清王朝的丧钟。12 月 25 日，长期流亡海外的孙中山回国抵达上海。在忙于筹建新政府的时候，他抽闲会见了尤其对上海革命胜利有功的老朋友宋耀如，并要求他向传教士了解西方在华传教团体对中国革命的态度。宋耀如随即与许多传教士进行谈话，忠实地履行了孙中山的嘱托。他向孙中山汇报谈话结果道：“在华传教士团体的舆论是支持我们的共和事业的。”“外国力量不会干涉我们的行动，除非我们的军队损害外侨或财产。”但同时又指出，在他所了解的范围内，有两位尚贤堂的传教士反对革命。[②]尚贤堂由美国新教传教士李佳白在华成立。李佳白热衷于走上层传教路线，与林乐知、李提摩太等人来往密切，他的尚贤堂即是一个文化机构，也是一个针对上层社会传教的机构，其中吸收了很多清廷士绅。正如宋耀如的调查结果，这个机构反对中国革命，以后曾积极支持袁世凯复辟帝制。

1912 年元旦，中华民国在南京成立，孙中山就任临时大总统，自此，中国终于结束了二千多年的封建君主专制统治，走上了共和的道路。在这个新生的共和政府中，除了临时大总统孙中山本人就是基督徒外，国会议员中的基督徒多达六十余人。“政府中如驻德公使颜惠庆、农林总长陈振先、海军次长李和、参政院次长王正廷、政事堂参议长林觉民，亦为信徒。”[③]基督教徒的身份有了很大的提高，而且政府《临时约法》明文规定人民有信教的自由。

宋耀如正是为了建立这样的民主政府而走上了革命道路。从客观上讲，他只有脱离布道团，不受西方教会纪律约束，才能自由地从事推翻封建专制的革命活动，为他的人民做更多的事情。他参与发起基督教自立运动，更是在主观上积极提倡华人基督徒摆脱西方教会的控

[①] 《苏报》1903 年 5 月 22、25 日，转引自杨天石、王学庄编：《拒俄运动（1901-1905）》，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82-83 页。
[②] 宋耀如 1912 年 1 月 12 日致孙中山函原件，广东翠亨孙中山故居纪念馆藏。
[③] 顾为民著：《基督教与近代中国社会》，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355 页。

制，参与到爱国者行列中来。他虽然退出了布道团，却终生恪守着基督徒的义务，他选择走革命道路的目的正是为了改变社会，消灭社会丑恶现象，在社会生活中实现《圣经》所教导的“爱”和“公义”，实现社会正义。从传教方式这一角度分析，他其实已经走上了林乐知所推崇的“福音派”道路。但是林乐知、李提摩太、李佳白这类“福音派”传教士走的是一味依靠上层帮助清政府推行改良的道路，这条道路的确给中国的政治、经济、文化，以及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都带来了进步，但是它不能从根本上改变残酷的社会等级制度，也就不可能真正传递基督教的主旨。宋耀如与他们有着根本的不同，他跟随孙中山走革命道路的最终结果是彻底推翻那个腐朽的专制社会，让中国人民普遍享有《圣经》所提倡的自由、平等、博爱。他把这一思想也灌输给了他的儿女，宋庆龄在欢呼辛亥革命胜利的时候就认为，“革命已给中国带来了自由和平等”，“但是博爱尚有待于争取”，因为世界和平尚未实现，中国还未从列强的爪牙中挣脱出来。[①]

为了让中国人民真正享有《圣经》所提倡的自由、平等、博爱，宋耀如终其一生都在信守他当初的承诺——行善、爱人、赞美上帝。

（作者朱玖琳，上海市孙中山宋庆龄文物管理委员会研究室副研究馆员）

[①] 《宋庆龄选集》上卷，人民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1—4 页。